

证券代码：837593

证券简称：每日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每日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沈一鸣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118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52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每日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和《每日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1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1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1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1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1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，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1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1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11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段国庆、曹凡旻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、主持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

案均获得股东大会通过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每日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关于每日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每日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